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MAKER FOOTWEAR HOLDINGS LIMITED

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0)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1,463,824	1,317,857	11.0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	53,197	50,398	5.55%
每股盈利	8.20港仙	7.69港仙	6.63%
每股普通股股息總額	4.00港仙	3.50港仙	14.29%

- 本集團收益增至約1,464,000,000港元，增加約11.08%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至約53,000,000港元，增加約5.55%
- 每股盈利增至約8.20港仙，增加約6.63%
- 建議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2.5港仙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412,000,000港元

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	1,463,824	1,317,857
銷售成本		<u>(1,269,941)</u>	<u>(1,117,693)</u>
毛利		193,883	200,16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0,268	16,304
分銷及銷售開支		(46,197)	(25,656)
行政開支		(107,813)	(125,625)
融資成本	4	<u>(242)</u>	<u>(66)</u>
除稅前溢利	5	59,899	65,121
稅項	6	<u>(6,702)</u>	<u>(14,72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		<u><u>53,197</u></u>	<u><u>50,398</u></u>
股息	7		
中期股息		9,723	9,826
擬派末期股息		<u>15,974</u>	<u>13,021</u>
		<u><u>25,697</u></u>	<u><u>22,847</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u><u>8.20港仙</u></u>	<u><u>7.69港仙</u></u>
攤薄		<u><u>8.18港仙</u></u>	<u><u>7.69港仙</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526	369,0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9,229	76,379
投資物業		3,712	4,310
預付按金		4,444	2,367
會所會籍投資		1,003	1,017
可供出售投資		880	1,88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459,794</u>	<u>455,05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0,875	134,292
應收賬項及票據	9	84,388	166,9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0,111	16,644
衍生金融工具		6,080	15,405
可收回稅項		326	111
結構性存款		-	11,7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12,167	281,177
流動資產總額		<u>623,947</u>	<u>626,24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10	111,051	131,48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89,609	91,022
應付稅項		110,958	105,901
衍生金融工具		3,984	13,628
計息銀行借貸		-	1,121
流動負債總額		<u>315,602</u>	<u>343,154</u>
流動資產淨值		<u>308,345</u>	<u>283,087</u>
資產淨值		<u>768,139</u>	<u>738,140</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64,099	65,355
儲備		688,066	659,764
擬派末期股息		15,974	13,021
權益總額		<u>768,139</u>	<u>738,14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而編製，惟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投資則按公平值計量。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款項已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2.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以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 最低撥款規定及其兩者相互關係

採用上述新訂詮釋及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財務影響，亦並無重大改變該等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

2.2 已頒佈但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歸屬條件 及取消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金融工具相關披露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可售回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國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移資產 ³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載列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主要用以統一及闡明詞彙。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外，儘管各項準則均有個別過渡性條文，但其他修訂本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¹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獲得客戶轉讓之資產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良包括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到目前為止結論為：儘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可能需要作出新披露或修改目前披露，然而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類分析之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便服鞋		嬰兒及小童鞋		豪邁型戶外鞋		鞋履零售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u>703,909</u>	<u>717,705</u>	<u>711,482</u>	<u>536,631</u>	<u>34,828</u>	<u>63,521</u>	<u>13,605</u>	<u>-</u>	<u>1,463,824</u>	<u>1,317,857</u>
分類業績	<u>38,639</u>	<u>41,801</u>	<u>28,170</u>	<u>24,264</u>	<u>1,943</u>	<u>3,744</u>	<u>(15,695)</u>	<u>-</u>	<u>53,057</u>	<u>69,809</u>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淨額									20,268	16,304
未分配開支									(13,184)	(20,926)
融資成本									(242)	(66)
除稅前溢利									59,899	65,121
稅項									(6,702)	(14,723)
本年度溢利									<u>53,197</u>	<u>50,398</u>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252,198	355,706	245,784	219,940	45,259	54,024	5,881	-	549,122	629,670
未分配資產									534,619	451,624
資產總值									<u>1,083,741</u>	<u>1,081,294</u>
未分配負債									<u>315,602</u>	<u>343,154</u>

本集團

	便服鞋		嬰兒及小童鞋		豪邁型戶外鞋		鞋履零售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分類	19,960	19,908	18,608	15,901	2,514	4,149	824	-	41,906	39,958
未分配									1,252	1,705
									<u>43,158</u>	<u>41,663</u>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分類	692	693	846	579	77	144	-	-	1,615	1,416
未分配									474	474
									<u>2,089</u>	<u>1,890</u>
資本開支：										
分類	18,507	29,697	16,785	5,418	1,068	1,438	3,604	-	39,964	36,553
未分配									61	49
									<u>40,025</u>	<u>36,602</u>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分類分析之收益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美國		歐洲		其他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u>737,320</u>	<u>653,525</u>	<u>613,372</u>	<u>590,136</u>	<u>113,132</u>	<u>74,196</u>	<u>1,463,824</u>	<u>1,317,857</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38,455</u>	<u>108,531</u>	<u>36,694</u>	<u>57,049</u>	<u>1,008,592</u>	<u>915,714</u>	<u>1,083,741</u>	<u>1,081,294</u>
資本開支	<u>-</u>	<u>-</u>	<u>-</u>	<u>-</u>	<u>40,025</u>	<u>36,602</u>	<u>40,025</u>	<u>36,602</u>

4.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u>242</u>	<u>66</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以下項目：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906,389	823,219
折舊	43,158	41,663
攤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89	1,890
會所會籍攤銷	14	13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5,159)	(1,777)
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598	(1,25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06)	—
銀行利息收入	(6,499)	(10,074)
應收賬款之利息收入	(3,738)	(3,291)
超過業務合併之成本	(634)	—
股息收入	(573)	—
淨租金收入	(231)	(180)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八年：17.5%）之稅率撥備。其他地區有關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稅率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稅項－香港		
本年度稅項支出	156	32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18)
即期稅項－其他地區		
本年度稅項支出	13,752	14,51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206)	-
	<u>6,702</u>	<u>14,723</u>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6,702</u>	<u>14,723</u>

適用稅率根據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7.5%）、越南企業稅稅率10%至28%（二零零八年：10%至28%）、台灣企業稅稅率25%（二零零八年：25%）、中國優惠稅率介乎18%至25%之間（二零零八年：18%至25%）及本集團分別於中國及越南之附屬公司所獲有關免稅期計算。

一般而言，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曾按稅率33%（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繳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現須按稅率25%（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生效之日（即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繳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惟若干附屬公司獲免稅期及優惠稅率則除外。

7.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零八年：1.5港仙）	9,723	9,826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 （二零零八年：2.0港仙）	15,974	13,021
	<u>25,697</u>	<u>22,847</u>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得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53,19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0,39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48,930,029股(二零零八年：655,000,926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是年溢利53,19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0,398,000港元)及經年內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50,254,770股(二零零八年：655,132,777股)計算。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調整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48,930,029	655,000,926
年內視作因行使全部未行使可攤薄購股權而 假設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24,741</u>	<u>131,851</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650,254,770</u></u>	<u><u>655,132,777</u></u>

9. 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之應收賬項及票據主要跟少數知名及有信譽之客戶有關。給予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除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若干客戶可於發出發票180日內還款外，一般客戶之還款期為90日。本集團厲行嚴格控制未收回之應收賬項，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未付款項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核。應收賬項不計息，惟一位客戶欠付之餘額約30,51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0,312,000港元)按0.5厘之息率計息，而指定計息期間為60日。

以貨物交付日期為基準，應收賬項及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90日內	84,388	166,831
91日至180日	-	71
181日至365日	-	10
	<u><u>84,388</u></u>	<u><u>166,912</u></u>

10. 應付賬項及票據

以收訖貨物日期為基準，應付賬項及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90日內	102,357	128,669
91日至180日	2,301	1,730
181日至365日	4,081	127
365日以上	2,312	956
	<u>111,051</u>	<u>131,482</u>

應付賬項不計息，且一般須於90日內清付。

11.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六日，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收購Star (1) Limited、Star (2) Limited、Star (3) Limited及Viewexcel Limited (統稱為「MOCCA」) 之全部權益，現金代價為3,672,000港元(「收購事項」)。MOCCA在香港從事鞋履、皮包及配飾之貿易、分銷及零售業務。

MOCCA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及緊接收購事項前之相關賬面值如下：

	先前之 賬面值 千港元	就收購事項 確認之 公平值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	562	562
存貨	3,482	3,4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1,676	1,676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2	172
應付賬項	(1,349)	(1,349)
其他應付賬項	(237)	(237)
	<u>4,306</u>	<u>4,306</u>
於損益表確認之超過業務合併之成本		<u>(634)</u>
以現金支付		<u>3,672</u>

就收購事項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淨流出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3,672)
所得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172</u>
就收購事項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淨流出	<u>(3,500)</u>

自收購事項以來，MOCCA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貢獻約13,141,000港元及向綜合溢利帶來虧損約13,700,000港元。

倘業務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年內之收益及純利將分別約為1,464,375,000港元及約53,029,000港元。

股息

董事議決定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零八年：2.0港仙）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擬派股息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零八年：1.5港仙），合計全年所分派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4.0港仙（二零零八年：3.5港仙）。

擬派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預計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六日或該日前後派發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儘管此次全球衰退的衝擊是數十年來一遇，但本集團已證明其具有在當前金融危機中逆市增長的能力。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成功實現按年增長約11.08%，增加至約1,46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318,000,000港元），此乃由於平均售價（「平均售價」）增加約2.91%及產量增加約7.05%所致。

在不穩定環境下，本集團繼續以市場驅動的產品組合推動收益增長，嬰兒及小童類別成為收入的主要貢獻來源，佔總收益約48.60%（二零零八年：約40.72%）。地區分佈尚屬平穩，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歐洲仍為本集團兩大主要市場。

股東應佔年內純利增加約5.55%至約5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50,000,000港元）。

原油價格下跌導致原料成本微降，對本集團的業績有積極影響。實施「精實生產制度」帶來的效率提升亦有助改善，因「精實生產制度」可縮短生產期，從而減少運費。勞工成本仍是鞋類生產的重要因素。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最低工資規定不斷上調下，僱員薪金和工資的上漲趨勢已拖低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進一步開展在中國江西省及在柬埔寨設廠的計劃，以便作出須要預計投資，從而增加供應的可靠性及規模經濟效益。自本集團推出零售業務以來，折舊開支相應增加，租金及廣告開支亦告增加。

每股盈利為約8.20港仙（二零零八年：約7.69港仙）。本集團樂意與不斷給予本集團支持之股東分享成果。管理層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5港仙（二零零八年：2.0港仙）。預計現金流量會持續強勁，故本集團可維持現有派息政策。

業務策略

本集團業績逆市增長，證明由創新研發能力與生產基地分散至多個地區所支持下，對持續提升效率及穩固基礎發揮作用。維持動力不僅要靠拓展產能，亦要靠不斷尋求業務多元化，最新舉措乃進軍零售業。

業務多元化

本集團不主張冒險，但在保持高檔鞋履製造商地位之同時，亦不斷尋求多元化。透過將產品類別及生產基地多元化，本集團於調整業務發展方向享有充分靈活性，展示對市場趨勢及經營環境變化回應。

本集團最新一項措施，便是借助集團實力及行業地位推行一項新的零售業務計劃，並將其作為尋求開創長遠價值策略之一部份。

在香港及澳門開發新零售業務平台，旨在提供較高邊際利潤，輔助本集團之傳統製造業務，並會繼續作為本集團的穩定收入來源。

超卓實力

本集團之實力、於提供度身定造產品及具競爭力全方位服務之多年經驗，以及多樣化之產品供應，均有助本集團爭取高檔品牌客戶。憑藉其與高檔品牌穩固之合作關係，本集團能夠保持營業額之增長勢頭。儘管各主要市場零售需求疲弱、人民幣及其他出口相關問題繼續對訂單及邊際利潤造成影響，本集團仍能利用其核心優勢提高平均售價。值得注意的是，此次提高乃在於平均售價較低之嬰兒及小童鞋履類別增加之情況下而達致。

產品組合

本集團根據目前市場環境之變動持續調整其產品組合。嬰兒及小童鞋已成為本集團產品之主要類別，佔收益約48.60%（二零零八年：40.72%），而優質便服鞋及豪邁型戶外鞋產品分別貢獻約48.09%（二零零八年：54.46%）及2.38%（二零零八年：4.82%）。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優質便服鞋分類，以便從現有及潛在新客戶中開拓新品牌。

市場及客戶組合

儘管人民幣持續升值，美國市場貢獻之收益輕微增加至約50.37%（二零零八年：49.59%），而輸往歐洲各國之銷售額則減少至佔總收益約41.90%（二零零八年：44.78%），此乃由於平均售價較低之嬰兒及小童分類增加所致。

同時，本集團對其兩大市場之前景保持審慎樂觀。

在復甦跡象初現之際，不同國家及組織之眾多經濟學家均在其最近所作預測中看好經濟增長前景，指出有許多跡象顯示美國經濟已觸底反彈。根據美國國家統計局資料，二零零九年第一季零售額有所改善。非專門商店銷售額於四月份進一步攀升，其中服裝、鞋履及紡織品零售額表現突出，超越零售業的其他商品。

在歐洲方面，儘管歐元區經濟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進一步萎縮，但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最近卻兩年來首次調高其對歐盟三十個成員國之經濟預測。

在業務發展方面，本集團欣然報告與新品牌締結全新業務關係之努力已開花結果，於報告年度內，Camper、K1X及Rockport等若干新客戶已向本集團發出首批訂單。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包括Skechers、Clarks、Stride Rite、Elefanten及G-Star，合共佔本集團收益約94.65%。

儘管二零零九年初環境不穩定，本集團仍能成功將其應收賬款之賬期由約46天減少至約21天，而存貨週轉天數則由約64天改善至約49天。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借助其設在東南亞之生產基地生產出優質高檔之便服鞋，並為名牌客戶提供度身定造之一站式服務。

製造業務

本集團管有一個策略性生產平台，生產設施設在中國、越南及柬埔寨，並以美國及歐洲市場為服務目標。

在中國，本集團在珠海市、中山市及江西省合共設立26條生產線，年產量合共約為14,000,000對鞋。

年內，人民幣升值趨勢放緩紓解了勞工成本上升的部份壓力。根據新勞動法，本集團亦進一步受惠於二零零九年最低工資規定延期實施。年內出口增值稅退稅由11%增至於年結日13%，及後又調至目前的15%，為本集團的另一個利好因素。

根據美國服裝與鞋類產品協會分析，由於中國生產成本增加及國內需求受壓，於二零零八年中國對美國的鞋履出口數量減少7.2%至19億對，價值142億美元。然而，中國仍是美國的最大鞋履供應商，於二零零八年佔美國鞋履進口總量的86.8%。

為了服務此主要市場，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及鞏固其於中國之生產基地。為了保持競爭優勢，本集團已落實將生產設施遷往內陸地區的擴展計劃，在江西省設立的新生產設施已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投產。於新設施投產後，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底的年產能將增加約7.89%，或約1,600,000對鞋。

在越南及柬埔寨擴大生產設施亦進展順利，該新生產設施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底實現年產能將增加約1,000,000對鞋，或約16.67%。於報告年度內，總產量約5,000,000對鞋，主要銷往歐洲。

於二零零八年，越南出口皮鞋價值47億美元，增長18.5%。然而，本集團仍對歐洲聯盟（「歐盟」）決定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將越南鞋類自普及特惠制中移除保持警惕，這種變動預期將對該國生產商及出口商造成更大壓力。歐盟將對現被徵收10%反傾銷稅之33類越南真皮面鞋履徵收更高進口關稅。

本集團將通過不斷改善對客戶及品牌所有者的產品供應，回應此等挑戰，並透過提供創新、具成本效益及優質之解決方案，以減低相應損失。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建立可令現有業務增值及帶來協同效益的潛在策略夥伴關係。

零售業務

為配合長期拓展策略，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收購MOCCA，為進軍零售業新增一個銷售渠道。儘管於本報告年度該新業務單位因開設新店舖仍錄得虧損約15,700,000港元，管理層相信此業務單位將會成為本集團最重要收入來源之一。

未來計劃及前景

未來一年，本集團將專注於鞏固其競爭地位以落實業務發展計劃，從而抓緊市場回復穩定時湧現之商機。因此，本集團將致力專注於下列各方面之工作：

繼續提升價值鏈

展望未來，不明朗之經濟形勢很可能繼續影響全球鞋履需求。然而，董事們深信，在採納嚴謹之成本控制措施下，本集團可透過提升價值鏈維持其競爭力。

鞏固本集團之競爭優勢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將致力鞏固其競爭優勢，同時整合其於優質鞋履開發及生產領域之領導地位。本集團將為客戶及品牌所有者進一步豐富產品種類，並繼續提升產品質量及工藝。同時，本集團將實施審慎之發展策略及成本控制措施，從而在維持增長勢頭下同時穩定成本。鑑於中國華南地區的製造成本不斷上升，本集團將進一步拓展江西省的生產基地，使其於內地之生產基地更具成本效益及更多元化。

進一步拓展我們的立足點

除「MOCCA」品牌外，本集團亦在香港建立自有嬰兒產品品牌「Fiona's Prince」。管理層相信，該新業務可為本集團的持續發展計劃產生全新協同效益。

儘管全球爆發金融危機，但中國零售市場仍繼續壯大。董事們相信在未來數年中國鞋履市場將在經濟穩健增長下，繼續維持強勁增長。有鑑於此，本集團將考慮進軍中國市場以捕捉中高檔市場之商機。

未來新舉措

除有系統增長外，本集團亦積極物色併購機會。這將使本集團於未來數年在豐富產品種類及維持高水平生產效率之同時，進一步迅速提升產能。

為進一步鞏固其在大中華區消費市場的根基及地位，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本集團收購集智社（環球）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從事服裝貿易、分銷及零售業務）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之購買代價1,000,000港元須以現金支付。

鑑於現時全球經濟環境，本集團致力維持嚴謹之營運及財務控制，是為了順利施行其業務策略。就此而言，本集團將維持穩健現金狀況。

展望未來，儘管百年一遇之經濟環境可能對本集團之全球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但預期本集團成熟之業務將繼續取得令人滿意之表現，而本集團之零售業務亦將取得進一步增長。因此，董事們對本集團之長期前景充滿信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其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審慎理財及選擇性投資，令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41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81,000,000港元）。

本集團基本上並無債務。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多間銀行之信貸總額度約為25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67,000,000港元）。授予本集團之香港貿易及透支之銀行信貸約22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87,000,000港元）當中，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約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流動比率約1.98（二零零八年：約1.82），此乃按流動資產約624,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316,000,000港元之基準計算，而速動比率則約1.63（二零零八年：約1.43）。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二零零八年：約1,000,000港元），因而佔股東權益比例為0%（二零零八年：約0.15%）。

本集團將繼續維持保守之流動現金管理，以鞏固現金狀況。經考慮本集團於未來兩至三年包括在柬埔寨及中國進行之主要擴充計劃，董事們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之流動資金以應付其目前及日後營運及拓展之營運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之資產與負債及收益與開支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採用保守方法管理外匯風險乃本集團之政策。

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其外匯風險及市場狀況，以確定是否需要採取對沖措施。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及香港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融資作為營運所需資金。借貸利率按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釐定。

本集團之財務政策旨在減輕本集團環球業務所帶來之外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以及將本集團之財務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採用一項更為審慎之措施，審慎運用衍生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如適用）僅作風險管理之用）以作對沖交易及管理本集團應收賬項及應付賬項之用。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尚未到期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指倘該等合約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作平倉之情況下本集團將收取／支付之淨額。該等尚未到期衍生工具之公平值已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本集團面臨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中國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淨額及營運資金淨額之換算。本集團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積極利用自然對沖、遠期合約及期權方式對沖外匯風險。貨幣風險集中由本集團之香港總部管理。

股本架構

股東權益增加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6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73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貸（二零零八年：約1,000,000港元），因而佔股東權益比例為0%（二零零八年：約0.15%）。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12,556,000股（二零零八年：1,5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約8,506,000港元。該等股份已由本公司在年內及結算日後註銷。年內，董事會根據股東賦予之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旨在藉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使股東整體獲益。

於本年度股份購回之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之 股份數目	每股 最高價 港元	每股 最低價 港元	代價總額(不 包括交易成本)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	1,374,000	0.99	0.90	1,334
二零零八年五月	626,000	0.97	0.94	595
二零零八年六月	500,000	1.01	0.96	490
二零零八年九月	1,318,000	0.82	0.77	1,029
二零零八年十月	1,358,000	0.78	0.59	974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200,000	0.70	0.65	133
二零零九年一月	1,982,000	0.54	0.48	996
二零零九年二月	3,588,000	0.60	0.52	1,994
二零零九年三月	1,610,000	0.63	0.58	961
總計	<u>12,556,000</u>			<u>8,506</u>

購回股份時已付之溢價7,250,000港元已自股份溢價賬扣除。本公司亦已將相等於註銷股份面值之金額自本公司保留溢利轉撥至股本贖回儲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其於香港、台灣、中國、越南及柬埔寨之附屬公司）共聘用約14,000名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現時之市場薪酬水平，以及各公司及員工個別之表現為基準釐定。本集團亦可根據本集團批准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或未曾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下文所載之條文A.2.1之偏離行為除外。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未有區分，由陳敏雄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助本公司更有效發展長遠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董事會考慮此結構將不會影響董事會之權力平衡。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人士組成，其中絕大部份為非執行董事，將能夠有效確保董事會維持權力平衡。董事會於必要時仍會考慮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分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監控制度。

作為年度回顧程序的部份，董事會已履行評估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報告的功能，以確保有足夠的資源、培訓計劃及預算，與及員工的專業資格及經驗以發揮其功能。

期內，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本集團之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一致。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及上述行為守則。

公佈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可在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com.hk)及本公司之網站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ingmaker/annual/index.htm>) 公佈。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敏雄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五位執行董事為陳敏雄先生、黃秀端女士、柯民佑先生、李鋼先生及黃禧超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周永健先生及陳浩文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陳茂波先生及戎子江先生。

* 僅供識別